

证券代码：871444

证券简称：德全药品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德全药品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3 时 30 分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444	德全药品	2024年5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上海铭森律师事务所贾婷、朱真宇两位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德全药品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、公司的实际情况等，拟定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由董事长李芳全进行报告说明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制度》和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要求，本着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的态度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。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的职责，通过列席或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，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决策、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，并编制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由监事会主席邓仁清进行报告说明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

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董事会根据 2024 年生产经营计划，公司的整体实力及近两年的公司财务情况，本着稳健性原则，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对公司 2024 年度借款总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对公司 2024 年借款总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、017）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度审计机构，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4-020)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拟修订〈股东会制度〉、〈董事会制度〉的议案》

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股东会制度》、《董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1、2024-022）。

(十一) 审议《关于推举连菲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4）。

(十二) 审议《关于推举简忠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监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7）。

(十三) 审议《关于拟修订〈监事会制度〉的议案》

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监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九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
2、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凭法人持股证明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；

3、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
4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、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17日下午13:00~13:2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：联系人：浦黎红

联系电话：0512-57675190

传真号码：0512-57672163

电子邮箱：pulichong@ltcholding.com

联系地址：江苏省昆山市陆家镇金阳西路191号

邮政编码：215331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及住宿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德全药品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德全药品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德全药品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